

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月8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形式发出，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，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、地点、内容和方式。

2、会议于2021年1月20日下午2:00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
3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

4、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范冬兴先生主持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**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募集说明书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的议案》**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编制的《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《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
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日